

[诗页]

祝福，
南海明珠

■ 周文彰

碧水环抱的南海明珠，那是神州最大的开放热土。为了她的今天和明天，为了寻找自我，多少志士仁人离乡背井，跨海飞渡。二十年前，我也告别六朝古都，义无反顾。

绿色包裹的南海明珠，那是祖国期盼的发展沃土。为了她的繁荣和富庶，为了实现自我，多少凡夫豪杰废寝忘食，顽强拼搏。二十年来，我也未敢懈怠旁骛，饱尝甘苦。

健康名世的南海明珠，那是中华稀有的生态净土。为了她的空气和阳光，为了颐养自我，多少中外男女蜂拥而至，旅游居住。二十年后，我却离开琼台福地，波澜肺腑。

难分难舍的南海明珠，那是情比家乡的第二故土。为了她的和谐和文明，为了融入自我，多少挚友同道挥洒汗珠，续写华谱。此时此刻，我为你们衷心祝福，高歌阔步。

[情怀深处]

东方的母亲河

■ 赵承宁

东方市土地贫瘠，常年干旱，上苍冥冥中馈赠给她两条母亲河。一条是北部的昌化江，一条是南部的感恩河。东方的南北部地理环境同天造化，十分相似，两条母亲河都是向西流入大海。亘古以来，栖居在这块土地上的远古祖先，守住这两条江河，繁衍生息，靠水为生，把垦荒的蹒跚脚印与人间的悲欢离合都融入了这两条河，艰辛地开拓和演绎了西部古老的农耕文明。

北部的昌化江是海南的第二大河流，是一条绿色的河流。她隐身于莽莽五指山脉，永不歇息地汲取着五指山清甜的泉水，从远古流到今天。她贪婪汲取山泉，是为了慷慨付出。多年来，昌化江就像流淌不息的乳汁，哺育着江两岸的黎民百姓，造化了一方淳朴憨厚的民风。

昌化江纵流东方境内近百里，这里的江水是清澈柔和的，连水下的卵石和小鱼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江两岸的树木和植被，一年四季都是苍绿的。昌化江是我一生中魂牵梦萦的母亲河。少年时代，我和我的伙伴们常常泡在江里玩耍，不知洗净了多少身上的尘土与污秽。

昌化江是甜蜜的，又是深邃的。它深藏着许多古老祖先的生命信息和厚重的文化印记。江下游南岸的东方市荣村，有一处老祖宗遗留下来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付龙园沙丘遗址”。九十年代末，经海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钻探发掘，从该遗址最底层发掘出春秋早期、东汉文化堆积中的几何图形印纹陶器，这些“几何印纹陶”的发掘，使人们隐约感受到，这块贫瘠的大地上散发着一种远古人类的生命脉像与百越民族文化的气韵。说到昌化江，不能不提宋代两进士——符确与赵荆。在宋代封建王朝，当海南的文化教育刚刚起步不久，北宋徽宗大观三年（公元1109年），昌化江下游南岸的一位农家子弟符确，在科举考试中荣登进士，成为宋代名垂史册的“开琼甲第”。时隔四十多年后，南宋高宗绍兴二十四年（公元1154年），同样是出生在昌化江下游南岸的另一位农家子弟赵荆，与万州的钟洽，在科举考试中同登张孝祥进士榜。昌化江这条母亲河，因为哺育了宋代两位进士，使她有了千年的骄傲。

我对昌化江和感恩河的虔诚膜拜，早已成为我的一种信仰。南部的感恩河滋润着海南最大的平原——感恩平原。远古以来，感恩河是东方一条四季长流的母亲河。栖居在感恩河两岸的儿女，世世代代同饮感恩水，同做感恩事。如果追溯到远古的列祖列宗，河两岸的儿女都是一脉相传的兄弟姐妹。说来也怪，不知从何年起，感恩河在哭泣。河床里泥沙俱下，河道上隆起一座座沙丘，河水逐渐干涸。

改革开放以后，值得感恩儿女感到庆幸与欣慰的是，大广坝灌溉工程的开工建设，陀兴水库的扩容修复，将弥补感恩河道干涸，给感恩河注入了新的血脉。今日，环岛西部高速公路贯穿整个感恩平原。它就像一条引导农民通向致富的天路，使感恩儿女古老的习俗观念发生了嬗变。有了这种观念的嬗变，人们有理由相信：感恩大地上的那座宋代“感恩学宫”，既能够昭示感恩儿女昔日的生命光环与文化良知，也必将会连接感恩大地的未来与希望！

[岁月山河]

鹿回头——美丽的眼神

■ 秦渭巍

在三亚，走在滨海大道上，遥遥地就可以望见，碧海托起在蓝天里的那鹿回头的石像，犹如一抹心事，那小鹿的眼神，“清澈而美丽”，粉粉的立在山头上。

美丽三亚，浪漫天涯，有情人到三亚都会登临天涯之情山，一染那满山遍地的浪漫。

因我自诩“多情种”，先生早记得携领儿子陪我上那情山，看那情海，睹那神话姻缘，品那浪漫传说。

“鹿回头”是一座山顶公园，指着滑道票上的字，我给先生念：“感受飞一样的快乐”，正要乘坐的先生转身拉走了儿子，“孩子我带，你管好你自己！”

见儿子不时扭头看我，先生又“指挥”，“我们先上，我下一个座位，这样我们可以看见你，孩儿也不着急。”

感觉坡度不大，速度又缓，我将管理员“注意安全，不许拍照”的嘱咐抛脑后，忍不住举出相机，扭转着给父子俩拍照，先生一听，他眼开始瞪得像铜铃，只好冲他点头，不再造次，乖乖收了相机。

缓缓地滑上山，心想，先生的眼神跟小鹿没比，又凶又恶！

拾阶上山，儿子又蹦又跳，像一只小鹿！

先生拽紧儿子，又斥责他，“注意安全，不许乱跑！”眼睛瞪着，依然是凶巴巴的。

在鸽子广场，儿子野性大发，撵得鸽子飞飞，先生不作声，却一直用眼睛“凶”儿子。

“我提醒”先生，“学学小鹿的眼神，别那么凶。”

“小鹿的眼神什么样？”先生的眼神关注得一瞬不瞬，紧“帖”着他那奔跑的儿子。

“清澈而美丽！”我说着给他学样儿，“这样，这样！”做作一番，给他看。

他大笑，“你那是‘取经路上’的眼睛！”

“你才是妖怪呢！”不可教也，不理他了。

“哎——我的凶巴巴是另一种清澈和美丽啊——”先生撵着我说。“哎——别不理我！你回头啊，一回头我就更美丽。”

我招呼儿子，给他说，“别撵了，再撵，鸽子也要变成你爸了，会瞪着你！”

游人听了，哈哈笑。

有人逗乐，“说错了，应该说，再撵鸽子就变成小鹿了，一回头就变成他媳妇！”

众人更笑，有个小伙子说，“那我可也要撵一只哩！”说着，去撵。

众游人一起笑着，走着，在“千年夫妻树”下，许多人留影，系上承诺的红丝带。

我和先生都无动于衷，他正抱着儿子，我给他俩拍张合影。

一群游人涌过来，我赶紧招呼爷俩继续走，“你不照一张！”先生问。

“不用照了，你俩一照就有我了，我没我哪来的儿子啊！”我答。

先生听了，用眼睛“咬”我一口，“攻击”

道，“还说我呢，你不也是满眼的柴米油盐味！连照张相的‘漫浪’都没有了。”

我正想“反击”，却见满石壁的红丝缘前，两双脉脉的眼神，“清澈而美丽”！是又一对现实世界的金童玉女彼此承诺来了。

我悄声示意先生，“快看，小鹿的眼神！”

先生抱着儿子，笑笑叫我，“请勿打扰！”

到了山顶，我们真正走进小鹿清澈而美丽的眼神里。望着那逼真的石雕，我忍不住扶一下，清凉而美丽，是“传说”的感觉。

这时，儿子绕着石雕又开始撒欢，我撵儿子，先生撵我俩，叫着，叫着，儿子回头看着我一眼，我看先生，先生呢，正看着我俩。三人撵在情山上，撵在彼此温暖的眼神里，亲切而真实！

三双手拉在一起，暖暖的，热热的！心在心里，爱在爱里！喜欢，我爱！

其实，生活和传说，阳光下一样美好哩！

张望着看“神话姻缘”的注释，余秋雨先生的解说很到位，在一旁的石上刻，“美丽的鹿一回头，就把所有的目光都兜住了。”我喜欢这一句，它兜住了我的思念，今生所有思念。

美丽的鹿回头，你回头，兜住了我的美丽。——我在心里说这样一句话。

你是谁？在我心里，亲情是那头美丽的鹿，它的眼里，兜满了我的美丽；大爱无声，是

那美丽的鹿，兜满我期许的人间春色。

美丽的鹿，你回头，我也回头，谁的面前也不要悬崖，谁也不携带那份无奈的“追逼”，是我喜欢的鹿回头，这样的真爱才是人间的温暖和谐。

我跑来天涯海角寻你，要把你带回去，在心上！

——美丽的鹿，还有你美丽的回头，满载我心上。

在“爱”字摩崖、在“海枯不烂石”、在“天涯无尽情聚首，山海传奇鹿回头”……让儿子、先生陪我不停地照相，给先生说，“这是小鹿的眼神，我要‘打包’带回家。”

下山的时候，儿子要跟着我坐滑道，先生又用凶巴巴的眼神阻止儿子，拖了儿子跟他同座，“不许跟妈妈坐！妈妈糊涂得自己都管不好！”

我抗议着他的“污蔑”，“你才糊涂！在‘情山’上还无情，没学到鹿回头的美吗？”

他还是说，“你是没回头，一回头，就发现我是对你俩好！”

滑道下时速度快，坡度弯曲又大，我用闸不能恰到好处，总被管理员喊，“松开松开！”“握住握住！”弄得手忙脚乱！

一回头，发现儿子在他怀里安然地坐着，笑了！

先生也笑了，“知道我的美丽了吧！”

我呵呵笑着，说，“分不清哪个更美丽。”

美丽的眼神，种在心上，植进生活里。

[文艺随笔]

在欲望化的书写中对生活进行深入的挖掘

——简评吉君臣的小说创作

■ 何镇邦

海南作家吉君臣早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就读于信阳陆军学院时就开始小说创作，发表过《将军的女儿》等一批小说。1988年海南建省办大特区时他转业回到家乡，这一片改革开放的热土吸引了他，多彩多姿的特区生活便成为他小说创作的主要题材。收在中短篇小说精选集《道在天涯》中的中短篇小说，由珠海出版社出版的长篇小说《丽人出城》，就是他以海南特区生活为题材进行小说创作的第一批收获。

特区生活的一个方面是经济繁荣，另一方面是生活色彩十分丰富。经济搞活了，观念开放了，生活也就多姿多彩了。灯红酒绿、声色犬马，情欲物欲，充满机遇，也充满诱惑和陷阱，这可以说是特区生活的一种特色。吉君臣小说中的特区生活故事，并不回避这一切，而是敢于面对五光十色的特区生活，进行欲望化的书写，写人们的物欲与情欲，写权力与人性之间的矛盾与抗争。

中篇小说《道在天涯》，表面上他把笔触放在男主人公陈求坚身上，实际上，他是通过对陈求坚人生经历的一番描写，表达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初期闯海人的生存状态和心理状态。与众不同的是，吉君臣作为一个有过部队生活背景的作家，很讲究人作为社会一员的位置，他对中国社会从封闭走向开放过程中人如何定位的思考，以及找准自己位置的心理历程的探究，且有了哲学高度的求索。并用自己独到的眼光审视社会，透视人性，通过各种各样的人物生存状态和心理状态的描写，实现对社会现象进行的深层次反思；长篇小说《丽人出城》，写了一群丽人时常痛苦、空虚和浮躁，但是在别人看来她们非常幸福，因为她们很有钱，不用愁没有钱买高档衣服，高档化妆品，打麻将，赌球，美容，玩男人……成为她们生活的全部内容，实际上她们长期在丈夫的阴影底下活着，除了美貌，什么本领都没有。就是有本领，也在懒散中荒废了；中篇小说《午夜日记》又是一位贪官受到物欲和情欲诱惑走上犯罪道路的心路历程的记录。吉君臣不回避特区生活的浮躁与喧哗，也敢于面对这种生活的负面现象，然而他在小说中所进行的欲望化的书写，并非对物欲与情欲采取崇扬的态度，而是透过浮躁与喧哗的生活现象，用另一种沉静与执着的心态和冷峻的目光去深入开掘生活，发现生活中美好的部分，把它们表现出来，引导人们正确对待生活。《丽人出城》中的陆秋波、陈虹丽、史而复太太等靓丽的富婆们终于厌倦了那种被养的无聊生活，走出“城”来，靠自己的双手创造新的生活。短篇小说《窗外阳光灿烂》中的肖雪梅，也不再做别墅主人杨木水叫她做的三件事，走出在别墅中被包养的生活，靠自己的努力去创造新的生活。在这方面，一长一短两部作品，具有异曲同工之妙。中篇小说《道在天涯》中的陈求坚在发现妻子王萍成为他的老同学王辛夫的情妇之后，毅然搬出王萍从王辛夫那儿弄来的别墅，与王萍离了婚，重新靠笔杆子生活。而短篇小说《第一次》写的是青年干部罗洁明竞选市长的故事，这种对于地方政权民主选举的书写，具有更深刻的政治意义。

吉君臣小说里的人物之所以三教九流无所不有，除了他极其丰富的人生阅历为其写作奠定了基础而外，更重要的还是他的作品受他的思想诉求约束很深，读吉君臣的小说，能明显感受到他把笔触深入到那么多行业的那么多种人身土，实际是想穿透这些人生活的表象，去触摸时代变化大潮中人的精神本质。质而在他小说里的复杂多变的人物性格、或彰显或隐晦的人物心理，或卑微或张扬的人生状态，无不是他在穿越个人生活经历的时间隧道之后，慢慢沉淀出来的对中国当下社会中各色人等的价值评判。

吉君臣的小说善于编织故事，具有魅力独特的叙述技巧。《丽人出城》是主人公陆秋波第一人称的叙述，却能叙述得如此风声水起，令人击节；《午夜日记》用的是日记体，善于做精彩的心理描写，把贪官的心理状态写得惟妙惟肖。而相当一批短篇小说，故事叙述的一波三折，富于传奇色彩，更是得益于从唐人传奇到宋元话本等古典小说的艺术滋养。

我更赞赏吉君臣小说语言的干净与利索。他的小说语言，叙述时不拖泥带水，十分干净简洁。这种独特的语言风格与功力表明吉君臣在小说创作中已经有了自己的位置。我们对他小小说创作可以寄予厚望焉！

[履痕处处]

我在新加坡的日子

■ 燕南飞

最近有点懒，生活周而复始，安静得让人有些窒息，总想弄出些动静来。我学着吃榴莲。千万不要没事跟自己说，“我这辈子绝对不会……”，世事无绝对！以前，我对榴莲的味道也深恶痛绝，可是，如果，生活真的如此平淡无趣，那么，还是，弄一些自己从来不肯屈服的事情，让自己舒服吧。

榴莲，其实是闻起来有点“臭”——吃起来却是让人回味无穷——更何况，它是水果之王！据说一个榴莲比十只鸡还要补。榴莲是新加坡的“国果”，在这个热带国家，人人都爱吃榴莲，不然，他们怎么会把国家叫做“榴莲馆”呢？可见其非一般的热爱程度。

人乡随俗吧。我在新加坡的日子，征服这种“奇臭”的水果，何尝不是一种快乐。

女儿已经完全融入新加坡学生的生活——快乐而又轻松，让他们这些来自中国应试教育氛围的孩子觉得学习是一件多么快乐的事情。女儿以前在中国的学校非常不喜欢生物、物理这些课程，在新加

坡，物理、生物、化学全部融在一门叫做“科学”的课程里，几乎每堂课都有实验做，而且全部是学生自己动手，课本里死板的东西在试验中变得生动起来，女儿回来总是会开心地跟我讲起当天实验室发生的种种有趣的现象；有时是实验做砸了，有时是实验成功后的结果让她觉得惊讶。还有一门“家政”课，这里称之为“Home Economics”，是教孩子们如何做饭的，比如第一堂课回来，女儿就告诉我学会做蛋糕了，下周还要学习炒饭。

中国的孩子大多是“小皇帝”吧？平时在家里是如何都不肯让他们做家务的，可是学校里有家政课，就要求孩子必须要懂得最基本的家务活，还有几本的营养学知识——因为是要考试的。每到每听到女儿感叹她在科学课、家政课上使用的种种设备和材料，我都忍不住在想：是我们的学费缴纳不够多吗？还是我们在教育上投入太少？新加坡本地的孩子每人每月只需象征性地缴纳10元左右的学杂费，就能享受

到如此之完善的教育设施，那么，到底我们的教育体制哪里出了错？！不是说“再穷不能穷教育”吗？！

看着女儿手舞足蹈地大谈特谈她的学校生活，我也不禁自豪起来——也许，自己的当初的选择还是对的，还有什么比让自己的孩子能够快乐地学习和生活更让一个母亲感到快乐的呢？！

唯一有些遗憾的是，女儿的英语还不能跟上这里的进度。女儿已经基本能用英语与她的同学交流了，但是口语好不代表考试就能过关。在中国，初一的英语程度只能相当于新加坡小学三、四年级的水平，尤其是单词量的匮乏，使得阅读理解以及写作的“短腿”尤为明显，没有足够的单词量是无法完成这些的；另外，这里除了华文课之外的所有课程都是英文书籍和英文授课——也就是说，你的数学、科学（即生物、化学、物理）、地理、历史、家政、甚至音乐，全部都必须用英文完成，因此，女儿在国内学的那些英语就显得微乎

其微。

没有其他的方法，跟国内一样，只能通过参加补习班或者是请专门的老师进行一对一补习。但是补习费昂贵是我始料不及的——单独的英文老师补习需要每小时100新币——相当于人民币500元一个小时啊！当然也有新加坡大学生出来做兼职的，那样只需要20元左右。可是，既然要想孩子有十分明显的进步，就只能咬咬牙，请专职的英文老师进行补习了。经过多个朋友的介绍和推荐，终于帮助女儿找到一个非常好的补习老师。然而，老师的住处距离我们现在的家实在是太遥远了——20分钟的地铁，再加上50分钟的巴士——补习加往返都要花上近5个小时的时间。每次回到家到房间里都疲惫万分，但是女儿却非常的开心，不知是遥远的路途让她有充足时间我和独处而令她兴奋？还是一路上能看到我们见不到的别样新加坡风情使她新鲜？总之，女儿就这样开开心心的上路，开开心心的学习。想到这些，做妈妈的心，就会满满的……满满的幸福。

另外，在漫漫的补习路上，还常常会想起我的一个同事——“飞”，由于他很喜欢在他去过的地方留下他自己与各种别致风景的合照“倩影”，因此，我会情不自禁地想象着当他看见这么多不同风格的建筑、雕塑、园林时，应该是雀跃的吧？而我，总是对自己说，下次吧，反正我有的是时间……

[海天片羽]

文昌河·红